

各界撐葉太 譴責反對派搗亂

主流民意挺「一地兩檢」 奉勸勿與民為敵



立法會《廣深港高鐵（一地兩檢）條例草案》

委員會昨日開會期間，反對派議員為阻撓草案通過，採取了種種不文明的粗暴行為，引發會場混亂，破壞會議秩序。香港各界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均表示強烈譴責，批評反對派議員為反而反，肆意妄為，擾亂會議正常運作。他們強調支持葉劉淑儀對事件的處理手法，並指支持「一地兩檢」是社會主流民意，奉勸反對派議員勿與廣大市民為敵，期望條例盡早通過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摯

全國政協人口資源環境委員會副主任、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會長施榮懷表示，條例草案委員會主席葉劉淑儀及時制止反對派議員的粗暴行為，做法十分合理，顧全大局。

施榮懷：損港整體發展利益

施榮懷指，香港大部分市民支持「一地兩檢」，為何反對派議員硬是要把個人意志強加於他人？這樣實在有損香港整體發展利益，對香港市民沒好處。現時立法會積壓了許多有待審議的議案，希望反對派議員不要長期為反對而反對，虛耗納稅人的金錢、虛耗社會資源。

王惠貞：為反而反不得人心

全國政協提案委員會副主任、九龍社團聯會理事長王惠貞批評反對派為反而反的行為不得人心，反對派議員提出的很多問題都不具建設性，旨在用盡辦法阻止「一地兩檢」議案通過。她指出，根據以往民意調查，超過八成以上的市民贊成通過「一地兩檢」，而高鐵和「一地兩檢」均能有效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發展，看不到任何阻止議案通過的理由。

陳勇：支持葉太處理手法

全國人大代表、新界社團聯會理事長陳勇表示，反對派嘴裡的所謂民主是劣質民主，部分民主國家普遍存有以不合情理的方式大肆炒作，從而維護自身利益的政治行為，香港的反對派亦存有類似的行為，實在不能讓人信服。他引述過往民調，指大部分市民支持「一地兩檢」議案通過，反對派應以社會整體利益為依歸，不要提出任何沒有實質性理據支持的所謂建議。他支持葉劉淑儀對事件的處理手法，並認為事件反映出修改立法會議事規則的必要性。

蔡毅：與主流民意對立

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島各界聯合會理事長蔡毅表示，反對派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反對「一地兩檢」，實在是與香港主流民意對立，皆因各方民意調查都反映市民普遍支持「一地兩檢」通過，廣深港高鐵通車是對香港百利而無一害的。他指出，反對派在會議上肆意搗亂的做法實是與香港市民為敵，奉勸反對派議員以香港的發展、長遠利益考慮，不要再一意孤行。他認為葉劉淑儀的做法符合大原則、大方向，切實關注民意所向，以果斷的方式維護了香港的利益。

馬浩文：不應作無謂政治炒作

全國政協委員、香港各界文化促進會執行會長馬浩文表示，香港社會普遍希望「一地兩檢」通過，反對派議員的行為有違民意。倘若反對派不喜歡高鐵、不認同「一地兩檢」，大可以不坐高鐵，但不要影響別人，更不要作無謂的政治炒作，讓香港市民熱切期盼的高鐵項目一拖再拖，不利香港長遠發展。



大批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在昨日的會議上不斷叫響、謾罵，甚至衝至主席台前搶咪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

本地立法過首關 下月二讀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高鐵「一地兩檢」條例草案委員會昨日終完成審議，在混亂中以30票贊成、13票反對、1票棄權通過草案，反對派所提出逾40條修正案亦遭否決。草案將於下月6日提交立法會恢復二讀，意味有關安排可以繼續前行。

陳帆：目標仍是9月通車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於會議後會見傳媒表示，今年9月通車的目標仍然是特區政府努力工作的前提，局方亦預計到草案二讀時「仍然有很艱巨的工作需要處理」，政府亦需要確保整個條例在今個立法年度完成審議，才可以確保高鐵香港段在9月通車。經過昨日朝九晚六的開會，「一地兩檢」條例草案委員會昨日下午進入表決階段，就各項修正案作表決投票。最終，委員會昨日全數否決反對派提出的數十項修正案，包括陳志全提出將「內地口岸區」「攔腰剝開」，「1米以下才屬內地管轄」的修正案。陳淑莊的修訂，則將內地權力僅限於出入境、海關與檢疫。

多項修訂於兩小時討論完畢，委員會主席葉劉淑儀一度將「人民力量」議員陳志全的4項修訂一併表決，但由於反對派當時打算搞事，不在會議室內（見另稿），其後發現時才衝上前理論，葉劉淑儀之後改回逐項表決，但每項表決平均十幾秒亦處理完畢。

葉劉淑儀於會後被問到如何回應反對派質疑，為何平均只用了十幾秒，便表決一條修正案時形容，「今次是否以委員會名義提出修訂，全體議員亦相當明白，以一個議員的智慧，按鈕是幾秒就做得到的事。」

葉太：表決按鈕只需幾秒

再被追問十幾秒是否合理時，她反問：「其實其他人都做到，佢哋（反對派議員）係咪特別低能呢？」她強調，議事規則沒有規定表決的時間。被問及是否認同委員會主席葉劉淑儀處理會議秩序的手法，陳帆坦言，昨日的議會狀況「的確很難處理」，現場環境和部分議員的行為的確對整體進程有很大影響，相信大家會評斷處理是否適當。

逾90%人支持「一地兩檢」

至於會議情況混亂是否反映「一地兩檢」有大爭議，陳帆就表示：「我相信在我們以往透過許多普查和了解的情況，絕大部分香港市民都是支持高鐵，亦支持『一地兩檢』。在許多調查數據中，包括了我們進行了兩場公聽會，都是超過90%的出席人士支持『一地兩檢』。我相信這很清楚代表香港市民的意見，亦代表大部分人的意見。」

就「內地口岸區」的設置，陳帆強調，必須等待立法工作完成、條例生效後「內地口岸區」才會存在。不過，在「內地口岸區」存在前，為方便準備工作，內地有關人員需要有時來港了解、實習和演練，他表示會按內地工作人員來港的既定機制處理，「我們會在需要之間採取平衡，盡可能將提前開通『內地口岸區』的時間減到最少。」

陳帆又重申，「一地兩檢」符合國家憲法和基本法，並不存在所謂「割地」和違法的問題，日後會繼續向市民解釋「一地兩檢」的安排。

「一地兩檢」草案委員會昨日下午準備進入討論是否

以委員會的名義提出修訂的部分時，一眾反對派議員以為會議廳內不夠人，於是齊齊離開會議廳欲製造「流會」。當點算出席人數的鐘聲響起，建制派議員相繼返回會議廳，而反對派議員仍「惜盛盛」站在議會外，至委員會主席葉劉淑儀把每名議員提出的修正案合併表決時，反對派才如夢初醒，大叫大嚷，要求逐條表決。擾攘一輪後最終重新逐條表決。

一眾反對派搞流會不成而獻醜，其間，民主黨議員黃碧雲一度衝到主席台搶咪，葉太反駁指「剛才我有問合併表決（『人民力量』）陳志全提出的修訂，但陳議員未有提出反對。」一眾反對派議員於是突然起立，舉起標語、高呼口號。

葉太於是提出，既然有議員反對，須諮詢全體議員意見。此時，反對派只掛住喊口號，未有投票。葉太再諮詢法律顧問意見後，決定逐條表決。葉太指，根據議事規則和慣例，委員會不需要如財務委員會般響鐘表決，主席讀畢修訂欄目便可以進行表決。再進行表決時，反對派議員繼續叫口號吵鬧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「惜盛盛」搞流會甩轡

搞小動作拖延 浪費港人時間



馮同學



張同學



伍先生



陳先生



黎先生

熱點民議

馮同學：我很不同意反對派議員製造混亂，拖延「一地兩檢」草案的審議。高鐵「一地兩檢」那麼方便，所有市民都歡迎。反對派不講道理，喪失民心。高鐵「一地兩檢」勢在必行，反對派這樣搞小動作拖延，只是在浪費香港人時間。

為政治目的 損市民利益

張同學：我很贊成高鐵「一地兩檢」，方便快捷。我還沒去過內地，如果高鐵通車，我也會和父母坐高鐵去內地旅行。議員們表達意見沒問題，但應該理性討論，以事論事，不應該用偏激手段破壞會議秩序。反對派議員這樣

做，我相信是出於政治目的，不惜損害市民利益。

沒「一地兩檢」轉車很不便

伍先生：這些反對派議員很不對，明知「一地兩檢」一定實行，還是不擇手段阻延。我很贊成高鐵「一地兩檢」，多方便。沒有「一地兩檢」，那何必花那麼多錢建香港高鐵，都在深圳搭高鐵便好。建香港高鐵就是為了不用在深圳轉車，又要轉車，又要多通一次關，去旅行行李多，這樣轉車很不方便。

人人都贊成「擺港人較飛」

陳先生：根本沒理由反對高鐵「一地兩檢」，那

麼方便，你去問問普通市民，問十個，十個都贊成。這班反對派議員完全不為市民利益着想，一味胡攪蠻纏，為反而反。香港人為建高鐵都花了上千億元公帑，反對派這樣搞法，簡直「擺香港人較飛！」

完全不講理 不配做議員

黎先生：這些反對派議員不配做議員，完全不講道理！高鐵「一地兩檢」多方便快捷，以後去內地旅行方便很多，以後坐高鐵就再也不用多次轉車、多次過關那麼麻煩。這些反對派議員常常「詭辯一邊」，但他們所「詭」，又是歪理謬論一大堆，只有破壞，沒有建設。

■文、圖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

81%網民認同勿阻撓草案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甘瑜）「Nordost」留言指：「班反對派反對派議員阻撓『一地兩檢』的通過，反指『一地兩檢』草案委員會主席葉劉淑儀處事不按規矩，市民怎樣判斷？《經濟通》和《晴報》昨日展開網上民調，題目為『立法會審議『一地兩檢』條例，港鐵主席馬時亨認為夠票通過，籲議員『勿阻地球轉』，你認同他的說法嗎？（1129人參與）』截至昨晚11時，有1,129人投票，81%網民表示「認同」，僅得18%人表示「不認同」，「無意見」者佔1%。

「見到被抬出場真係心涼」

看畢該委員會審議過程的網民



「班反對派主要都係重複問有冇違反基本法（第）十八條：『全國法律不在港實施……』」（運房局局長）陳帆話有違反，佢地（她）話有，咁就問足幾十個鐘！謝偉俊叫佢地（她）有乜唔滿意，咪JR（司法覆核）解決，就唔應該在法案委員會時期搞破壞！葉劉呢鋪算好忍得，不過今日係deadline（死線），佢都表現番（返）佢嘅硬朗作風！拉人封艇！見到嗰條條賣國賊被抬出場，真係心涼！當然，佢地（她）所謂「抗爭」，都係做戲俾（畀）佢地（她）D（啲）無知選民睇啫！」

■逾八成網民認為不應阻撓立法會審議「一地兩檢」條例草案。網頁截圖